

# 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

## 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表决投票时间自 2020 年 3 月 18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 17:00 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权益登记日为 2020 年 3 月 18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北京市中信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经统计，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基金份额共计 7034986408.57 份，占权益登记日本基金基金总份额 9165561454.62 份的 76.75%，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了《关于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由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7034749076.02 份基金份额同意，237332.55 份基金份额反对，0 份基金份额弃权。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由基金资产列支，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律师费 4 万元，公证费 1 万元，合计为 5 万元。

### 二、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生效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会议决议生效日为 2020 年 5 月 13 日。基金管理人将于表决通过之日起 5 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本次会议通过的表决事项为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nffund.com>）刊登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附件《关于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

### 三、持有人大会决议相关事项的后续安排

#### 1、关于法律文件的修订

根据《关于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将《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分别修订为《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并据此编制《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前述法律文件已报中国证监会审核并获《关于准予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26 号文）。

## 2、转型时间的安排

### (1) 赎回选择期

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本基金将进入赎回选择期。本基金的赎回选择期为 2020 年 5 月 14 日（含该日）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含该日）。赎回选择期期间，本基金将继续暂停申购业务，并开通转换转出业务，原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赎回选择期期间每个工作日申请将持有的部分或全部某类基金份额赎回或转换为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不受《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基金份额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等条款的限制，且不受巨额赎回相关条款限制，基金收益分配的支付方式由在运作期末集中支付调整为按日支付，基金不再公布运作期收益率。

### (2) 《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

赎回选择期截止日的次日（即 2020 年 6 月 16 日）起，原《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本基金基金合同当事人将按照《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转型后的基金名称将变更为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简称：南方升元中短利率债 A，代码：009534；C 类基金份额简称：南方升元中短利率债 C，代码 009535）。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持有人大会决议，将投资者未赎回的原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和 B 类基金份额变更登记为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对于上述实施变更登记的基金份额，其份额持有期在变更登记后仍连续计算，其收益分配方式在变更登记后默认为现金分红。

转型生效后，因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与原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估值方式、基金费率等均存在调整，请投资者注意可能相应产生的净值波动风险及申赎、转换等业务的费率差异。

### (3) 转型后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投业务的安排

《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当天（即 2020 年 6 月 16 日），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不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投业务；基金合同生效日的次日（即 2020 年 6 月 17 日）起，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投业务，具体请见届时相关公告。

## 四、备查文件

1、《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公证书》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4 日